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和《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并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说明和独立意见：

### 一、专项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余额 395,694,374.15 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向银行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向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的担保行为，亦没有发生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外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并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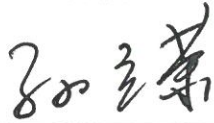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苏波

独立董事：\_\_\_\_\_



孙立荣

独立董事：\_\_\_\_\_

韦波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苏波  
独立董事： \_\_\_\_\_  
苏波

孙立荣  
独立董事： \_\_\_\_\_  
孙立荣

韦波  
独立董事： \_\_\_\_\_  
韦波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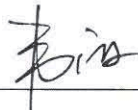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_\_\_\_\_

苏波

独立董事：\_\_\_\_\_

孙立荣

独立董事：\_\_\_\_\_



韦波

年 月 日